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ST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6)

**更改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日期
及
更改為釐定有權收取2018年末期股息資格的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7日的年度業績公告(「首份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3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為釐定有權獲取2018年末期股息資格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第二份公告」，連同首份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的日期將如首份公告所載2019年11月29日或前後提前至2019年9月9日。

更改為釐定有權收取2018年末期股息資格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為釐定股東收取派付2018年末期股息的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自2019年11月1日至2019年11月5日(包括首尾兩日)提前至2019年8月26日至2019年8月28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概不受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收取2018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的過戶表格須於2019年8月23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除本公告上述改動及建議改動外，該等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軍

香港，2019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建軍先生、楊允先生、王亞剛先生、黃培坤先生及王薇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永權博士、謝亞芳女士及王一江教授。